

# 建筑起重机械维修保养制度

## 一、保养的原则和要求

1.1 为保证机械设备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，随时可以投入运行，减少故障停机日，提高机械完好率、利用率，减少机械磨损，延长机械使用寿命，降低机械运行和维修成本，确保安全生产，必须强化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；

1.2 机械保养必须贯彻“养修并重，预防为主”的原则，做到定期保养、强制进行，正确处理使用、保养和修理的关系，不允许只用不养，只修不养；

1.3 各班组必须按机械保养规程、保养类别做好各类机械的保养工作，不得无故拖延，特殊情况需经分管专工批准后方可延期保养，但一般不得超过规定保养间隔期的半年；

1.4 保养机械要保证质量，按规定项目和要求，逐项进行，不得漏保或不保。保养项目、保养质量和保养中发现的问题应作好记录，报本部门专工；

1.5 保养人员和保养部门应做到“三检一交（自检、互检、专职检查和一次交接合格）”，不断总结保养经验，提高保养质量；

1.6 资产管理部定期监督、检查各单位机械保养情况，定期或不定期抽查质量，并进行奖优罚劣。

## 二、保养作业的实施和监督

2.1 机械保养坚持推广以“清洁、润滑、调整、紧固、防腐”为主要内容的“十字”作业法，实行例行保养和定期保养制度，严格按使用说明书规定的周期及检查保养项目进行。

2.2 例行保养是在机械运行的前后及过程中进行的清洁和检查，主要检查要害、易损零部件（如机械安全装置）的情况，冷却液、润滑剂、燃油量、仪表指示等。例行保养由操作人员自行完成，并认真填写《机械例行保养记录》。

2.3 一级保养：普遍进行清洁、紧固和润滑作业，并部分地进行调整作业，维护机械完好技术状况。使用单位资产管理人根据保养计划开具《机械设备保养、润滑通知单》下达操作班组，由操作本人完成，操作班班长检查监督。

2.4 二级保养：包括一级保养的所有内容，以及检查、调整为中心，保持机械各总成、机构、零件具有良好的工作性能。由使用单位资产管理人开具《机械设备保养、润滑通知单》下达到操作班组，主要由操作者本人完成，操作者本人完成有困难时，可委托修理部门进行，使用单位资产管理人、操作班班长检查监督。

### 2.5 其他保养

2.5.1 换季保养：主要内容是更换适用季节的润滑油、燃油，采取防冻措施等。由使用部门组织安排，操作班长检查、监督。

2.5.2 走合期保养：新机及大修竣工机械走合期结束后必须进行走合期保养，主要内容是清洗、紧固、调整及更换润滑油，由使用部门完成，资产管理人检查，资产监理部监督。

2.5.3 转移保养：机械转移工地前，应进行转移保养，作业内容可根据机械的技术状况进行保养，必要时可进行防腐。转移保养由机械移出单位组织安排实施，项目部、资产管理人检查，资产管理部监督。

2.5.4 停放保养：停用及封存机械应进行保养，主要是清洁、防腐、防潮等。库存机械由资产管理不委托保养，其余机械由使用部门保养。

2.6 保养计划完成后要经过认真检查和验收，并编写有关资料，做到记录齐全、真实。

**安装单位：** \_\_\_\_\_